



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3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童保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为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志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1,202,239,471.94	1,122,704,498.77	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979,619,876.93	934,995,824.67	4.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6.2806	5.9936	4.7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191,407,096.92	5.12%	475,220,265.64	8.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3,440,640.87	35.26%	71,655,401.19	30.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46,969,084.35	8.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0.3011	8.8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1	31.25%	0.46	31.4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1	31.25%	0.46	31.43%
净资产收益率 (%)	3.44%	25.55%	7.46%	21.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 (%)	3.15%	16.67%	7.11%	16.3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59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15,24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559.0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638,665.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0,287.88	
合计	3,416,443.1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受房地产行业景气变化影响的风险

公司从事水表的生产和销售，水表需求中20%以上是新建房屋带来的需求，中国的城镇化进程在加速，房地产行业处于持续的景气周期。但随着国家对房地产宏观调控政策的变化和房地产行业本身也存在的景气程度的变化，将会对公司的收入、利润等造成一定的影响。

为应对房地产宏观调控的影响，公司积极调整了产品结构，保存量促增量。针对城市化改造,不断推出不会造成水质二次污染的环保型不锈钢水表、计量精确的工业大表以及智能型水表;对农村饮水改造及经济适用房市场开发了惠民系列水表,通过进行技术革新和产品换代保持公司整体业务持续稳定发展。

2、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公开发行后的长期资产增加幅度较大。随着公司投资项目的实施、吸收兼并合作发展方式的不断展开、营销机构的不断扩张等，特别是公司进入水务运营新业务后，公司资产和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大，使得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化，公司的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的难度增加，对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相当程度的挑战。如果公司在业务循环过程中不能对每个关键控制点进行有效控制，将对公司的高效运转及资产安全带来风险。

对此公司采取了外聘与内训相结合的全面解决措施，实施职业经理人计划。一方面积极引进相关行业内具有较强经营管理能力的职业经理人，充分利用外部智慧迅速开展业务和管理，另一方面实施了较为全面的学习培训计划，倡导建设学习型管理团队，采取送出去和请进来的方式，对中高层管理人员定期派出去接受培训或进入高等院校继续深造，以及与高校联合定期聘请管理专家定点培训等，以不断提高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和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

3、技术创新或产品更新的风险

智能水表是近年来以自动控制技术和信息网络技术为支撑，以信息化管理需求为依托而发展起来的高新技术产品。现阶段智能水表的基表在计量的表具和传感技术上呈现出多样性的特点，各种方式由于受到现行技术水平和工艺技术的限制，并没有形成突出的技术优势和产业优势。从长远看，随着传感器技术水平的提高和产业化应用的深入，各高档流量计技术，如超声波流量计、电磁流量计等将会广泛应用于水表的设计和使用中。智能水表是信息社会发展的必然需要和产物，随着人们对水资源稀缺性认识的逐步提高，以及智慧城市理念和实践的不断深入，智能水表代表着水表的发展方向，走向千家万户。

由于智能水表有着较高的技术要求，技术发展和技术更新较快，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不断涌现，对技术创新的要求越来越高，技术创新与产品更新很大程度上依靠研发投入与人才战略的实施。能否保持技术持续进步、不断满足客户的需求变化是决定公司竞争力的重要因素。虽然目前公司在技术方面已具备一定竞争优势，但随着技术的不断升级，不排除出现技术方案替代的可能。如果竞争对手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将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成立以来，坚持以技术研发与产品创新为本，在技术创新方面公司坚持双管齐下的方针，一方面坚持走立足自主开发与创新的道路，2013年初刷新了原《技术创新与开发激励制度》，制定了技术研发战略计划，加大了技术创新与开发的激励力度，鼓励技术人员不断超越，攻坚克难，勇攀高峰；另一方面，走合作开发的道路，采取与国内外知名公司以及高等院校合作的方式进行委托开发，以期引领智能水表的信息化、系统化、集成化的发展变革，持续进行产品的技术创新与产品更新，充分满足客户的需求。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8,191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三川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41%	66,150,000	36,057,910		
童保华	境内自然人	5.89%	9,191,000	6,907,250		
法国爱德蒙得洛希尔银行	境外法人	2.68%	4,184,718			
李强祖	境内自然人	1.95%	3,049,000	2,299,000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菱信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4%	2,868,411			
罗安保	境内自然人	1.54%	2,400,000	1,8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1,753,300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3%	1,600,000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其他	1.02%	1,591,089			
朱伟	境内自然人	0.96%	1,5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西三川集团有限公司	30,092,090			人民币普通股	30,092,090	
法国爱德蒙得洛希尔银行	4,184,718			人民币普通股	4,184,718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菱信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868,411			人民币普通股	2,868,411	
童保华	2,283,750			人民币普通股	2,283,750	
中国农业银行—新华优选分红混合	1,753,300			人民币普通股	1,753,300	

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
中国银行—华夏行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1,591,089	人民币普通股	1,591,089
朱伟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刘赞	1,4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8,000
任爱云	1,069,453	人民币普通股	1,069,45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李强祖系江西三川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建林之子, 李强祖与三川集团为行动一致人, 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江西三川集团有限公司	66,150,000	30,092,090		36,057,910	董、监、高锁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童保华	9,135,000	2,283,750	56,000	6,907,250	董、监、高锁定股及股权激励锁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李强祖	3,000,000	750,000	49,000	2,299,000	董、监、高锁定股及股权激励锁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孔华卿	2,700,000	2,700,000				
罗安保	2,400,000	600,000		1,800,000	董、监、高锁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朱伟	1,500,000	1,500,000				
罗友正	1,200,000	300,000		900,000	董、监、高锁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限售
严国勇	900,000	900,000				
吴雪松	900,000	225,000	28,000	703,000	董、监、高锁定股及股权激励锁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股数的 25%解除

					定股	限售
宋财华	900,000	225,000	35,000	710,000	董、监、高锁定 股及股权激励锁 定股	每年按上年末持 股数的 25%解除 限售
黄承明	900,000	900,000	7,100	7,100	股权激励锁定股	按股权激励计划 安排
余晓庆	900,000	900,000	6,100	6,100	股权激励锁定股	按股权激励计划 安排
其他股权激励对 象			493,600	493,600	股权激励锁定股	按股权激励计划 安排
合计	90,585,000	41,375,840	674,800	49,883,960	--	--

注：公司2013年4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期股权激励对象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于授予日2013年4月23日向143名激励对象授予首期限限制性股票674,800股。上表中除童保华、李强祖、吴雪松、宋财华、黄承明、余晓庆外其他137名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合计493,600股。

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上述股东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满足解锁条件的，按股权激励计划进行解锁，属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解锁的激励股份限售还应遵从每年25%的限售规定；如未能满足解锁条件，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收回。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详细情况，敬请查阅公司股权激励专项披露公告。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与原因说明

- 1、应收票据较年初增长82.5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客户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增加。
- 2、预付账款较年初增长95.60%，主要是子公司余江县水务有限公司预付新水厂建设项目款项所致。
- 3、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增长67.3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招标业务增加以致投标（履约）保证金增长。
- 4、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是指营销办事处的分摊房租将于1年内到期的部分，报告期内随着摊销周期的临近，该部分金额较年初减少75%。
- 5、公司上年末其他流动资产系未认证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重分类所致，该部分税额本报告期已认证抵扣，导致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减少100%。
- 6、在建工程项目较年初增长33.23%，主要是公司水工产业园项目投资建设所致。
- 7、长期待摊费用较年初增长197.06%，主要是公司报告期新设办事处及部分办事处续租导致租赁费及装修费增加。
- 8、因子公司报告期内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短期借款项目较年初减少42.63%。
- 9、预收款项较年初增长48.52%，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余江县水务有限公司预收客户水费所致。
- 10、应交税费较年初增长61.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业绩增长，相应计提未缴的税费增长。
- 11、专项储备较年初增长86.57%，系公司按要求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增长所致。
- 12、少数股东权益较年初增长58.01%，系报告期子公司业绩增长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与原因说明

- 1、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51.5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毛利率提高，导致应交增值税增长，相应的城建税、教育附加增长。
- 2、管理费用同比增长39.54%，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计提的激励费用及员工薪酬、研发费用增长所致。
- 3、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69.90%，主要是上年同期应收账款增长45.89%，计提的坏账准备大幅增加，本期应收账款增幅较小，计提坏账准备少于上年同期。
- 4、投资收益同比增长204.66%，系公司参股的鹰潭市供水有限公司报告期业绩增长所致。
- 5、营业外收入同比增长545.8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高于上年同期。
- 6、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销售业务的增长，特别是产品结构的调整，销售毛利率提高以及上述原因的共同影响，公司本报告期净利润同比增长32.60%。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重大变动的情况与原因说明

- 1、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8.80%，主要是销售业务增长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70.80%。主要原因是：①上年同期水工产业园建设项目全面开工建设，项目工程款支付大于本报告期；②上年同期公司支付收购鹰潭市供水公司24%股权及支付收购子公司温岭甬岭水表有限公司51%股权款项共计6555.50万元。
- 3、报告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出，较上年同期流出增长1366.5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子公司归还的短期借款大于新增借款而上年同期则相反。
- 4、报告期内人民币持续升值，公司出口业务因汇率变动产生一定的汇兑损失，汇率变动对现金流量的影响同比上升1261.18%。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建设智慧城市是人类文明进化的必然趋势，2013第三届中国智慧城市大会透露，根据国家信息中心信息化研究部统计，我国提出智慧城市建设的城市总数已经达到154个，预计投资规模超过1.1万亿元。据安信国际预测，“十二五”期间中国将有600至800个城市建设智慧城市。城市供水管理向智能化发展是供水企业加强管理，更好地服务民生的内在要求，也是建设智慧城市的迫切需求。

2013年，在多年的技术积淀和市场探索的基础上，公司提出了向智能化发展的战略目标。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战略发展规划，紧紧围绕年度经营方针和目标，大力加强智能表的开发和市场推广，取得了较好成效。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165.54万元,同比增长30.34%，1-9月，智能成表销售量同比增长32.36%，销售收入同比增长40.56%，直接带动公司整体销售毛利水平的提高。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研发项目	拟达到的目标	进展情况
1	超声波流量测量/计量专用芯片	实现MCU+TDC的超声波计量/测量专用单芯片，测量精度分辨率最高至15ps，可广泛用于基于超声波测量原理的水、气、热三表计量，可大大提高计量精度和量程比，真正实现全电子化计量。	前期两版已通过功能验证，正在改版设计，以提高其测量精度的稳定性。
2	超声波预付费远传水表	采用超声波时差法测量水的流量计量，精度可提高到1级以上；量程可达R200以上；实现抄表收费智能化。	已完成全套设计方案并有小批量产品市场试用。
3	水务管理应用系统	实现水务管理信息化、智能化，进而为水务管理提供包括监测、控制、分析、优化的全面数据服务，推动公司智慧水务战略实施。	总体架构设计完成，抄表、收费模块上线运行
4	大口径超声波流量计	可用于热力公司、自来水公司、工矿企业等流体计量，计量精度可达0.5级，量程可达R500以上。	已完成双通道测量流量计的开发，现已进入完善阶段。
5	智能抄表系统的开发	今年完成手持机、集中器的开发，对所有远传抄表方式的水表如光电表、超声波远传水表等兼容、集中器则可通过有线网、GPRS网、以太网等向管理公司传递表计信息。	已小批量生产并投放市场试用。
6	光电远传水表的系列化	采用对射式原理，实现无源光电直读水表的抄表功能；可有效解决进位问题。	已完成样片，正调试中。
7	不锈钢系列水工产品的完善设计	配合新型城镇化建设、保障饮用水安全、推广新材料应用，推动公司环保水工战略实施。	完成设计，正在寻找加工设备并制作样件。

8	超声波热量表的系列化	采用自主知识产权的MCU+TDC的超声波计量/测量专用单芯片，测量精度高，量程可达R100以上；实现抄表收费智能化。	已实现预付费远传阀控功能并取得计量器具许可证。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新进贵溪博远金属有限公司、鹰潭金迪铜业有限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变动较大。公司本期新进供应商均为公司产品铜配件供应商，黄铜是公司产品的重要原料，因其单价高，占公司采购总额比重较高。公司所在地鹰潭地区是中国主要铜产地之一，周边铜加工企业众多，公司对铜产品实行比价采购，对供应商的选择有较大空间。公司与众多供应商联系紧密，建立了完整的采购供应体系，不存在对某一供应商的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新进西安北斗星数码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大客户相对稳定，并持续发展，客户之间销售额的排序在不同时期会发生较小变动，公司不存在对某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确立了“智慧水务+环保水工”的发展战略。近期内以智慧水务为发展方向，以与龙芯中科技术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的国内首款水、气、热计量通用芯片为依托，重点推进智能化计量仪表的研发推广，以水计量为核心，强化智能水表产品的推广力度，加速全电子水表的研发上市，实现公司核心产品的智能化；在此基础上，以物联网技术为手段，通过数据采集系统、数据传输系统与数据应用系统的有效对接，开发推广集抄表、收费、产销差分析、表具管理等内容于一体的以大数据服务及应用为价值的水务综合运营解决方案，实现研发、生产、服务的集约一体化。

报告期内，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公司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技术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持续开展了以龙芯水、气、热计量通用芯片的合作开发、超声波预付费远传水表、大口径超声波流量计、超声波热量表的系列化、智能抄表系统、水务管理应用系统为主的多项目的研发，截止报告期末，各项目进展顺利，并取得部分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公司建立了省级技术中心和工程中心，产品研发能力强大。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争取国家政策支持，充分发挥公司技术中心的核作用。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向国家发改委申报了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截止报告期末，申报工作正按正常程序履行。

2、市场营销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出台多项措施，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实施产品向智能化、健康环保化转型，取得良好市场反映。1—9月，智能成表销售量同比增长32.36%，销售收入同比增长40.56%。

3、水务投资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江西三川水务有限公司以及与余江县自来水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余江县水务有限公司，继去年收购鹰潭市供水有限公司24%的股权后，积极推进了水务投资运营的发展步伐，以期通过周边自来水公司的吸收兼并，逐步组建区域性的水务运营集团，在涉入水务运营、掌握区域性水务资源、稳定公司产品销售渠道的同时，为公司智慧水务战略规划的实施提供平台与样板。

4、股权激励方面

报告期内，根据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方案，公司按计划实施了激励股份的回购与授予，对包括基层员工在内的广大激励

对象起到了极大的激励作用。以此为契机，公司健全和完善了管理人员考评机制，实施了以业绩创造为导向的绩效考评机制；健全和完善了创新激励制度，鼓励技术创新与管理革新；建立和健全了包括精神激励在内的面向全体人员的激励制度，让更多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促进公司与员工发展的相对统一。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二、 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浙江甬岭供水设备有限公司	<p>浙江甬岭供水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与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订的《关于温岭甬岭水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中承诺：</p> <p>1、以 1,180 万元为基数，甬岭水表 2012 年、2013 年、2014 年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环比增长 20%。</p> <p>2、如果甬岭水表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下同）3 年累计未达到乙方承诺业绩指标，则乙方对甲方给予现金补偿，补偿金额计算公式为：（承诺净利润－实际实现净利润）\times12.7\times51%。</p> <p>3、如果发生前款情形的投资补偿，乙方应自甬岭水表 2014 年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以现金向甲方支付；如乙方不支付或不能支付，则乙方全体股东承担连带责任。</p> <p>4、本次股权转让承诺的利润补偿期限届满前不转让其持有的甬岭水表 49% 股权，且乙方全体股东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乙方股权；若出现需要实施利润补偿的情形，则在利润补偿实施完毕前不得转让，且乙方全体股东亦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乙方股权。</p>	2011 年 11 月 22 日	2012 年至 2014 年	未到履行期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见承诺内容	<p>（一）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p> <p>江西三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川集团”）承诺：截至承诺出具日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有偿拆借、无偿拆借、要求三川股份为三川集团及三川集团控制公司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占用公司资金且未清偿的情形；于承诺函出具之后不得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有偿拆借、无偿拆借、要求三川股份为三川集团及三川集团控制公司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占用三川股份资金。李建林、李强祖共同承诺：截至承诺函出具日，承诺人李建林及李强祖均不存在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有偿拆借、无偿拆借）占用三川股份资金的情形；承诺于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不得以任何方式</p>	2010 年 03 月 16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全体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p>(包括但不限于有偿拆借、无偿拆借)占用三川股份资金;承诺确保利用对三川集团的控制地位,阻止三川集团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有偿拆借、无偿拆借、要求三川股份为三川集团及其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占用三川股份资金。</p> <p>(二)关于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公司主要股东三川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三川集团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三川集团承诺:本公司目前没有对与三川股份相同或相近业务的企业进行投资或控制,且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三川股份 5%以上股份期间,本公司不对任何与三川股份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p> <p>(1) 三川集团自身将不从事与三川股份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三川股份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三川股份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与三川股份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2) 无论是由三川集团自身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三川股份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三川股份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p> <p>(3) 三川集团如拟出售与三川股份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三川股份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三川集团承诺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三川股份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p> <p>(4) 如三川股份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三川集团承诺将不与三川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三川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三川集团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三川股份的竞争: A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B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C 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三川股份; D 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E 采取其他对维护三川股份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p> <p>(5) 三川集团确认,上述承诺适用于三川集团已控制或未来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除三川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子企业。</p> <p>2、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避免同业竞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李建林、童保华、李强祖、宋财华、吴雪松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p>			
--	--	--	--	--

	<p>承诺函。 以上人员均承诺：本人及配偶、父母及配偶之父母、子女及子女之配偶、子女配偶之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之兄弟姐妹目前没有对任何与三川股份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控制或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三川股份 5% 以上股份期间或担任三川股份副总经理以上职务期间，不再对任何与三川股份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控制或担任高级管理人员，并尽力阻止配偶、父母及配偶之父母、子女及子女之配偶、子女配偶之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之兄弟姐妹对任何与三川股份从事相同或相近业务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控制或担任高级管理人员。</p> <p>(1) 承诺自身并确保本人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下文中“控制”均指“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企业不会从事与三川股份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今后不会新设或收购从事与三川股份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三川股份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对三川股份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p> <p>(2) 无论是由本人自身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研究开发的、或从国外引进、或与他人合作开发的与三川股份生产、经营有关的新技术、新产品，三川股份均有优先受让、生产的权利。</p> <p>(3)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拟出售与三川股份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三川股份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承诺自身、并保证本人控制的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业务或权益时给予三川股份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p> <p>(4) 如三川股份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承诺不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与三川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的企业；若出现可能与三川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三川股份的竞争：A 确保本人控制的企业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 确保本人控制的企业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 自身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相竞争的资产、业务或权益以合法方式置入三川股份；D 确保本人控制的企业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E 采取其他对维护三川股份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p> <p>(5) 本人确认，尽力促使配偶、父母及配偶之父母、子女及子女之配偶、子女配偶之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之兄弟姐妹遵守上述承诺。</p>			
--	---	--	--	--

		<p>(三)发行上市后的股权锁定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三川集团和实际控制人李建林、李强祖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外的公司发起人股东童保华、罗安保、罗友正、吴雪松、宋财华、孔华卿、朱伟、严国勇、黄承明、余晓庆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李强祖、童保华、宋财华、吴雪松、罗安保、罗友正、李桂英承诺：除上述锁定期限制外，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李强祖、童保华的关联人员李建林、胡风云、童英承诺：在其关联人员李强祖、童保华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其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间接所持的公司股份。</p> <p>(四)控股股东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三川集团承诺：1、三川股份公开发行股票后三年，本集团每年均向三川股份股东大会提交有关分红的议案，提议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30%；2、本集团于三川股份股东大会审议分红议案时投赞成票。</p>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1,281.7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2.1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645.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01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93%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	是否已变	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	本报告期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	本报告期	是否达到	项目可行

资金投向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承诺投资 总额	资总额 (1)	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 金额(2)	投资进度 (%)(3)= (2)/(1)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实现的效 益	预计效益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 万吨管材项目	否	2,581	2,581		2,475.99	95.93%	2011 年 02 月 28 日	15.7		否
年产 15 万台工业水表 项目	是	3,019	1,463.5	141.46	1,248.99	85.34%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3.93		否
年产 200 万台智能表	否	7,508	7,508	267.05	5,513.4	73.4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277.69		否
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61	2,061		517.99	25.13%	2014 年 06 月 30 日			否
年产 300 万台水表合 资项目	否	2,000	2,000		1,080	54%	2010 年 12 月 31 日	145.85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3,001.5	3,001.5		943.81	31.44%	2014 年 06 月 30 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170.5	18,615	408.51	11,780.18	--	--	1,463.17	--	--
超募资金投向										
1、购置建设与发展用 地	否	2,695.68	2,695.68		2,695.68	100%	2011 年 03 月 31 日			否
2、不锈钢水表项目	否	4,963.62	4,963.62	63.66	1,009.39	2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否
3、受让甬岭水表 51% 股权	否	7,650	7,650		7,650	10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385.2		否
4、受让鹰潭供水 24% 股权	否	2,731.5	2,731.5		2,731.5	100%	2012 年 06 月 30 日	216.71		否
5、投资设立余江水务	否	2,779.15	2,779.15		2,779.15	100%	2013 年 06 月 30 日	-33.76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500	1,500		1,500	100%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6,500	6,500		6,500	100%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8,819.95	28,819.95	63.66	24,865.72	--	--	568.15	--	--
合计	--	48,990.45	47,434.95	472.17	36,645.9	--	--	2,031.3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700.00 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 61,281.73 万元，扣除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需求 18,615.00 万元(变更后)，超额募集资金为 42,666.7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3.66 万元建设不锈钢水表项目。截至 2013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1,500.00 万元归还银行借款,6,5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695.68 万元购买建设发展用地,7,650.00 万元受让甬岭水表 51% 股权,1009.39 万元建设不锈钢水表项目, 2,731.50 万元收购鹰潭市供水公司 24% 股权,2,779.15 万元支付余江水务投资项目，累计使用超募资金 24,865.72 万元,超募资金余额为 17,801.01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公司“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原计划在公司总部经营区域预留的土地上实施（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鹰国用（2009）第 2218 号），“年产 15 万台工业水表项目”原计划在鹰潭市龙岗新区余国用（2009）第 G-4-004 号地块实施。因城市总体规划调整，原计划“技术中心建设项目”项目用地调整为商业用地，已经不能用于该项目建设。为此，公司在鹰潭市龙岗新区另行购置土地 421.2 亩，并决定将募集资金项目之“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年产 15 万台工业水表项目”实施地点变更至该址。2010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 2、公司“年产 200 万台智能水表项目”原计划全部在公司总部经营区域预留的土地上实施（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为：鹰国用(2009)第 2218 号），由于城市总体规划的调整，公司总部经营区域的土地，除已建成厂房的厂区外，全部变更为商业用地。为此，为适应公司当前建设与今后发展需要，公司已在鹰潭市龙岗新区购置建设与发展用地 421.2 亩，以建成功能齐全、设施完备、生产区域集中、配套工程完善的水工产业基地。出于加强公司整体规划和一体化管理考虑，公司拟将“年产 200 万台智能水表项目”尚未投资建设的部分建设内容变更到上述地点实施。2011 年 7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均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意见，同意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0 年 12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原“年产 15 万台工业水表项目”变更为“对外投资设立合资经营企业”，拟投入金额为 1463.5 万元（原项目投资额 3019 万元）。2011 年 1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适用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以募集资金 52,979,683.27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1、年产 1 万吨管材项目已实施完成，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121.12 万元（含利息收入 16.23 万元），结余金额占承诺投入总额的 4.69%，属预算正常差异。 2、年产 300 万台水表合资项目已实施完毕，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990.15 万元（含利息收入 70.19 万元），结余金额占承诺投入总额的 49.51%。结余原因为：该项目预算时间较早，实际实施时由于技术进步及市场变化等因素，节省了建设工程和设备购置投资，同时由于公司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在其他设施及费用方面节省了部分费用，导致该项目资金结余较大。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所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储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或以定期存单方式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一）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以及江西省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赣证监发[2012]113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制度，2012年8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相关条款进行修改。2012年9月7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议案。

经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计划等拟定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后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同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董事会就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并听取独立董事的意见后，形成专项决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因存在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等特殊情况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以及预期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4）如遇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者公司自身经

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当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5)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当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公告期盈利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还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并说明留存资金的用途。

公司利润分配的形式、条件与实施：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原则上按年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上，公司可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的情况下，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3)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情况：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4) 利润分配的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新修改的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经过了充分的调查论证，并在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过程中充分听取了中小股东的意见。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程序合规、透明。

(二) 利润分配执行情况

2013年3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2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5,6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23,400,000.00元。

2013年4月19日，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2013年5月31日，公司实施了权益分派。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6,292,047.21	489,356,365.9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7,975,067.56	26,278,995.68
应收账款	128,639,524.29	115,980,308.89
预付款项	13,293,485.82	6,796,129.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395,848.91	2,345,337.8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34,752.22	3,486,002.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5,178,862.76	120,539,316.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090.00	96,360.00
其他流动资产		260,044.11
流动资产合计	799,633,678.77	765,138,860.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2,963,702.27	37,240,071.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9,795,379.50	91,797,562.06
在建工程	92,490,230.59	69,423,142.7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9,249,428.29	111,280,825.22
开发支出	4,000,000.00	4,000,000.00
商誉	42,067,301.94	42,067,301.94
长期待摊费用	181,074.54	60,95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8,676.04	1,695,779.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2,605,793.17	357,565,637.82
资产总计	1,202,239,471.94	1,122,704,498.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7,431,277.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811,435.62	57,905,977.90
预收款项	14,230,086.30	9,580,976.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545,149.00	6,824,880.41
应交税费	13,599,591.44	8,411,416.83
应付利息		67,294.4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623,109.20	8,938,839.0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809,371.56	109,160,662.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649,321.00	19,59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649,321.00	19,590,000.00
负债合计	129,458,692.56	128,750,662.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5,974,758.00	156,000,000.00
资本公积	526,760,466.86	531,544,09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529,499.27	1,355,769.36
盈余公积	34,582,215.09	34,582,215.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9,772,937.71	211,513,750.2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79,619,876.93	934,995,824.67
少数股东权益	93,160,902.45	58,958,011.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2,780,779.38	993,953,836.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02,239,471.94	1,122,704,498.77

法定代表人：童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1,453,651.20	481,825,075.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5,840,193.80	24,578,995.68
应收账款	101,934,336.25	89,338,563.69
预付款项	5,816,246.84	6,306,038.00
应收利息	2,395,848.91	2,345,337.8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12,546.52	2,561,607.69
存货	89,638,979.13	89,941,460.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090.00	96,36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91,915,892.65	696,993,439.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2,257,394.72	132,190,071.4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476,005.27	46,138,308.05
在建工程	83,324,630.43	63,758,184.2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9,643,474.87	70,979,196.37
开发支出	4,000,000.00	4,000,0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9,576.19	60,95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46,077.48	1,332,687.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4,277,158.96	318,459,402.94
资产总计	1,056,193,051.61	1,015,452,842.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7,419,186.58	49,508,373.42
预收款项	9,846,185.61	8,613,541.91
应付职工薪酬	4,347,036.38	5,072,231.34
应交税费	9,223,894.67	6,999,215.9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82,620.03	6,913,358.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818,923.27	77,106,721.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900,000.00	17,4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900,000.00	17,400,000.00
负债合计	102,718,923.27	94,506,721.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5,974,758.00	156,000,000.00
资本公积	526,760,466.86	531,544,09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2,529,499.27	1,355,769.36
盈余公积	34,582,215.09	34,582,215.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3,627,189.12	197,464,046.4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3,474,128.34	920,946,120.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1,056,193,051.61	1,015,452,842.04

计		
---	--	--

法定代表人：童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清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1,407,096.92	182,083,538.38
其中：营业收入	191,407,096.92	182,083,538.3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2,691,259.15	150,401,182.65
其中：营业成本	131,831,771.02	132,803,282.6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59,452.60	1,120,282.97
销售费用	11,784,050.07	12,211,710.26
管理费用	10,078,259.11	7,261,225.18
财务费用	-2,362,273.65	-2,995,318.3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6,829.00	108,46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86,829.00	108,468.7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1,002,666.77	31,790,824.49

加：营业外收入	3,382,368.28	542,106.64
减：营业外支出	2,500.00	5,447.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47.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382,535.05	32,327,483.53
减：所得税费用	7,413,235.59	5,152,120.5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969,299.46	27,175,362.9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440,640.87	24,724,142.13
少数股东损益	3,528,658.59	2,451,220.86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1	0.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1	0.1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36,969,299.46	27,175,362.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440,640.87	24,724,142.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528,658.59	2,451,220.86

法定代表人：童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清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2,458,196.24	148,387,658.53
减：营业成本	108,140,232.16	110,939,798.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38,250.54	1,036,187.75
销售费用	10,682,913.27	10,774,370.49
管理费用	6,230,313.65	4,040,714.34
财务费用	-2,699,952.98	-3,179,659.1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9,658.62	-3,626,416.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8,468.7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086,098.22	21,149,829.99
加：营业外收入	3,227,549.01	49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313,647.23	21,639,829.99
减：所得税费用	4,899,776.42	3,350,576.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13,870.81	18,289,253.06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413,870.81	18,289,253.06

法定代表人：童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清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75,220,265.64	439,531,773.54
其中：营业收入	475,220,265.64	439,531,773.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8,204,767.33	369,065,831.01
其中：营业成本	333,818,066.30	325,774,841.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83,206.79	1,968,171.96
销售费用	32,146,436.05	30,458,699.61
管理费用	25,465,359.24	18,249,134.42
财务费用	-6,712,009.23	-9,058,409.49
资产减值损失	503,708.18	1,673,393.0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69,630.85	1,270,142.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869,630.85	1,270,142.6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0,885,129.16	71,736,085.13
加：营业外收入	4,202,896.31	650,755.89
减：营业外支出	17,500.00	24,135.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435.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070,525.47	72,362,705.88
减：所得税费用	15,913,877.25	12,665,240.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156,648.22	59,697,465.1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1,655,401.19	54,977,543.55
少数股东损益	7,501,247.03	4,719,921.57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	0.3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9,156,648.22	59,697,465.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1,655,401.19	54,977,543.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01,247.03	4,719,921.57
----------------	--------------	--------------

法定代表人：童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清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81,484,877.35	365,860,585.77
减：营业成本	276,437,368.22	278,341,604.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44,731.09	1,703,768.18
销售费用	28,421,974.95	27,087,084.32
管理费用	15,394,812.97	10,317,858.75
财务费用	-8,244,929.78	-9,639,047.91
资产减值损失	755,933.35	960,144.4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590.97	-2,464,742.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70,142.6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290,577.52	54,624,431.28
加：营业外收入	3,838,749.01	598,095.41
减：营业外支出	7,400.00	14,744.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44.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121,926.53	55,207,781.94
减：所得税费用	10,562,570.18	8,299,986.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559,356.35	46,907,795.1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59,559,356.35	46,907,795.14

法定代表人：童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清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4,627,895.57	439,629,985.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12,257.19	3,835,758.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09,754.74	12,163,43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2,849,907.50	455,629,177.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0,260,957.95	285,423,308.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667,575.19	41,233,192.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6,316,983.98	29,132,361.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35,306.03	56,670,421.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880,823.15	412,459,28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69,084.35	43,169,893.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00.00	28,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3,020,1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800.00	3,228,9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639,098.06	68,099,858.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4,000.00	27,31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24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93,098.06	133,654,858.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86,298.06	-130,425,90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	3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00.00	40,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427,259.00	2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11,517.85	21,498,242.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438,776.85	42,498,242.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8,776.85	-1,598,242.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1,671.84	-128,461.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64,318.72	-88,982,718.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9,356,365.93	555,033,524.1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292,047.21	466,050,805.54

法定代表人：童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清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西三川水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7,467,656.54	362,594,108.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21,577.63	9,905,260.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9,189,234.17	372,499,369.4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4,918,167.96	237,301,131.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266,498.23	32,366,759.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122,297.73	22,944,828.2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40,342.43	24,252,835.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147,306.35	316,865,55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41,927.82	55,633,814.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693,774.1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42,100.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	3,020,1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93,774.17	5,483,750.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060,065.68	56,207,206.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4,000.00	27,31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2,791,506.50	43,34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705,572.18	126,862,206.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11,798.01	-121,378,455.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305,115.70	20,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05,115.70	20,8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05,115.70	-20,8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03,561.18	-78,618.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371,424.71	-86,623,259.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825,075.91	546,151,441.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1,453,651.20	459,528,181.89

法定代表人：童保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童为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志清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